

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省管产业单位2023年第二批物资招标采购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CQJZD-GKZB-202302)

项目所在地区: 重庆市

一、招标条件

本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省管产业单位2023年第二批物资招标采购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详见附件,招标人为重庆智网科技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详见附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2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CQJZD-GKZB-202302-1 包1 电力电缆; (002)CQJZD-GKZB-202302-2 包2 电缆附件;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CQJZD-GKZB-202302-1 包1 电力电缆)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附件;

(002CQJZD-GKZB-202302-2 包2 电缆附件)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附件;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3年06月28日 17时00分到2023年07月04日 17时00分

获取方式: 详见附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3年07月26日 09时30分

递交方式: 详见附件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3年07月26日 09时30分

开标地点: 详见附件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重庆智网科技有限公司。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重庆智网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重庆市渝北区鲁能星城十三街区

联 系 人：甘老师

电 话：88258733

电子邮件：ganzhiqiang@cq.sgcc.com.cn

招标代理机构：重庆展帆电力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嘉智达分公司

地 址：重庆市渝北区凤凰座D

联 系 人：陶胜

电 话：023-88121082

电子邮件：cqjzd201711@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招标公告

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省管产业单位2023年第二批物资招标采购
招标编号：CQJZD-GKZB-202302

1. 招标条件

本次招标项目建设单位为重庆智网科技有限公司或其所属分、子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单位”），建设资金来自招标人自有资金，招标人为重庆智网科技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委托重庆展帆电力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嘉智达分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机构”）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按分标编号详见下表，货物清单详见附件二货物需求一览表。

分标编号	分标名称	包号	招标范围备注
CQJZD-GKZB-202302-1	电力电缆	包1-包2	按包号从小到大的顺序依次推荐授标
CQJZD-GKZB-202302-2	电缆附件	包1-包2	按包号从小到大的顺序依次推荐授标

2.2招标文件的技术规范书要求与货物清单的物资描述内容不一致时，以招标文件的货物清单为准，投标人中标后应当按招标文件的货物清单要求供货。

2.3招标文件的货物清单的“计量单位”与ETP系统不一致时，以招标文件货物清单的“计量单位”要求为准。

2.4本次招标所含项目中，各标段均没有**最高限价**，详见本章附件七。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须具备相应货物的制造能力，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保障如期交货等承担招标项目的能力。除特别注明外，这些资格、资质、业绩均系投标人本企业所拥有的权利权益。

3.1 通用资格要求：

3.1.1若投标人为制造商，必须具有生产投标产品所需的生产场地、生产设备、生产人员、产品及元器件检测能力。

3.1.2若投标人为制造商，设计制造过满足专用资质业绩要求的相同结构、相同型式、同等或同类型或以上技术规格的产品。在与规范相同或较规范更严格的条件下，该产品在招标文件规定年限内的供货数量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如同一包内存在不同类别的设备，则投标人须分别满足包内各类别设备的资格要求。

3.1.3所投产品以及专门资格条件接受外购外协的产品、组件，须取得国际专业权威机构或者国家专业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有效试验报告，且试验报告检测项目、结果数据、检测有效期满足本次招标技术规范要求。各类试验报告均系针对具体型式规格产品的试验报告。

3.1.4若投标人为制造商，外购外协原材料、配套元件和外部委托加工及进口散装的部件应符合本招标文件技术规范要求。同时，投标人应具备对上述材料、元件和部件进行进厂验收所需的检验制度、检测手段和能力，和由材料、元件和部件供应商提供的检测合格证明，并满足技术规范对外购外协组件材料第三人资质业绩和技术水平的要求。原材料组部件管理具有可追溯性。

3.1.5若投标人为制造商，必须具有生产投标产品所需工序的工艺文件、作业指导书，且能保证产品生产的需要。各个工序按工艺文件执行，并具有可追溯性。

3.1.6若投标人为制造商，必须具有生产投标产品所需的出厂检测能力，包括试验场地、试验设备和试验人员。

3.1.7取得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标准规定的有效许可证。取得招标文件要求的有效认证证书。

3.1.8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包投标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1.9根据国家电网公司《关于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情况的通报》和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关于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情况的通报》及重庆智网科技有限公司《省管产业单位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管理细则》中正在接受暂停中标资格、取消中标资格的制造商或外购外协供应商或代理（集成服务）原厂商，不得参加本批次项目的投标。

3.1.10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铁路局等九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法〔2016〕285号），投标人不得存在违法失信行为，不得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根据《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投标人不得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1.11**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模板格式，在商务文件中提供“关于无违法失信行为的承诺函”，未提供承诺函的将被否决，未按规定模板格式提供承诺函导致承诺事项不完整或承诺事项不明确的也将被否决。**

3.1.12违反“重法纪、讲诚信、提质量”承诺，在人民法院生效的判决书中被认定在招标人采购活动中存在行贿行为，该投标人参与本项目的投标将被否决。

3.2投标人及其投标产品须满足相应货物的专用资格要求，具体详见本章附件一“专用资格条件要求”。针对本章3.1.1-3.1.6规定事项，如专用资格要求另有规定的，以专用资格要求为准。

3.3除招标公告对相应标包另有规定外，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本次实行网上免费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年6月28日17:00起至2023年7月4日17:00时止**，登录国家电网有限公司新一代电子商务平台电工交易专区（以下简称“电工交易专区”或ETP，网址：<https://sgccetp.com.cn/portal/#/>，建议**谷歌浏览器**）下载招标文件。按《电子招标投标办法》等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到第三方认证机构办理CA证书电子钥匙（已经办理电子钥匙的潜在投标人无需重新办理）。

4.2电子钥匙软件安装及绑定：

投标人登录ETP，下载电子钥匙安装包（下载路径：首页-下载专区-电脑配置及电子钥匙-电子钥匙安装包），然后解压安装（安装电子钥匙驱动时，电脑不要插电子钥匙）。

4.3投标文件的制作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3.7.3（B）条。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投标截止时间：**2023年7月26日上午9:30时**。投标文件递交（提交）的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或者未成功上传指定信息平台的，或投标文件（纸质和电子）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投标文件递交（提交）时间：所有投标文件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提交）招标人。集中递交时间为**2023年7月26日上午8:30-9:30**（北京时间）。

5.2本次招标项目仅接受通过ETP对报价文件进行电子投标，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仅接受**现场递交光盘及U盘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递交地点：光盘及U盘投标文件、本批次的银行保函或投标保证保险（如有）递交地点为重庆市渝北区青枫北路20号凤凰D座1楼多功能厅。**投标文件制作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前附表规定。

5.3投标文件上传要求：

①开标文件仅接受按“**包**”通过ETP进行电子投标，未在ETP进行报价的，不予开标。

②商务、技术投标文件仅接受按“**标**”通过现场递交光盘及U盘投标文件方式进行电子投标，**无需上传ETP**，商务、技术投标文件以现场接收为准。若应答文件出现已损坏、无法打开等不可读取的状况造成的一切后果由应答人自行承担。

本次招标项目除接受纸质投标保证金或投标保证保险外，招标人不接受其他纸质投标文件。除上传至招标人招投标交易平台信息系统的投标文件外，其余所有投标文件需制作成带有签章的电子版文件，拷入不可复写的只读光盘及U盘中，并按招标文件要求递交。

5.4为保证光盘文件的安全可靠运输，参与本批次招标的投标人可将光盘装入硬质光盘盒中，光盘盒封口处贴封条后递交即可（光盘盒无需装入封装袋或信封）。

5.5投标人递交的商务、技术PDF投标文件应具备目录结构和书签链接，并且至少对技术投标文件中“销售业绩”和“产品型式试验报告或检测报告或鉴定报告”两栏，按每个合同、中标通知书或报告等作为基本单元，自行编制下一级标签目录。未制作书签（目录）的将被视为投标文件不规范，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包括且不限于否决、扣分等情形）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6除招标公告对相应标包另有规定外，本次招标不收取样品。

6. 开标时间及地点

- 6.1 开标时间：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 6.2 开标地点：重庆市渝北区青枫北路20号凤凰D座1楼多功能厅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采取公开招标方式，招标公告发布媒介：
国家电网公司新一代电子商务平台电工交易专区（<https://sgccetp.com.cn>）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8. 联系方式

提醒：需要对本次招标业务进行咨询的投标人，请尽量采用电话联系方式，没有特殊原因的尽量避免到招标人办公地点或供应商服务大厅进行现场咨询，谢谢配合！

招标人：重庆智网科技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重庆展帆电力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嘉智达分公司

招标业务咨询联系人：陶老师（023-88121082）

投标保证金到账及办退咨询：李老师（023-88120903）

ETP系统技术运维咨询：023-88121005

9. 投标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缴纳金额：投标保证金以分标为单位提交，**每个分标提交一笔**，金额要求详见下表：

分标编号	分标名称	保证金(万元)
CQJZD-GKZB-202302-1	电力电缆	3
CQJZD-GKZB-202302-2	电缆附件	0.3

（2）投标保证金缴纳账户：

各投标人向“重庆展帆电力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嘉智达分公司保证金专用账户”付款时规范如下：

户名：重庆展帆电力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嘉智达分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两江分行
账号：3100020209200176557
银行电汇及转账时请在备注或摘要处写明分标编号后两段（如：202302-1）

（3）投标时，必须是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缴纳投标保证金，且必须从**基本账户汇出**，若由其他单位或个人代缴投标保证金，视为未缴纳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请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银行出具的到账时间为准），以实际到账金额（银行出具）为准。若不满足所投所有包的投标保证金合计要求，评标委员会将按所投包的投标金额由高到低依次计算是否满足。

（4）投标保证金的形式：电汇、银行出具的银行保函、投标保证保险（被保险人：重庆展帆电力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嘉智达分公司），办理银行保函的投标人应将银行保函原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递交到重庆市渝北区青枫北路20号凤凰D座1楼多功能厅

；提供虚假投标保证金的，一经查实，参照虚假投标处理。**开标截止时间前未能递交到达指定地址的，将被否决。**

投标人以银行保函形式支付投标保证金的，请在办理完银行保函手续后，**由保函办理银行发起“保函验真查验流程”**。即是通过银行端跨行自由格式报文大额系统发送。报文验真信息需在开标前传达至嘉智达公司开户行。发送保函信息时，必须由银行备注：1. 保函编号：XXXX；2. 投标人：XXXX；3. 受益人：重庆展帆电力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嘉智达分公司；4. 分标编号：如：202301ZXXZ-1；5. 保函金额：XXXX；6. 保函有效期限：XXXX；7. 接收行行号：102653000110（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两江分行）。**未按该要求发起验真的，将被否决。**

保单保费未从投标人基本帐户转出、保单未体现保费是否由投标人基本账户支付的相关信息、未提供保单查询途径或提供的查询途径招标人无法查询的，视为提交的投标保证金无效。

以投标保证保险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保险责任需满足招标人的要求，投标保证保险保单作为有效的投标文件依据，应由具备相应保险资质、信誉良好、且支持保单查询的保险公司开具。投标保证保险的保险期限应与投标有效期一致。保险责任要求详见附件六。

为有效缓解供应商资金压力，投标人可以**投标保证保险作为保证金缴纳方式**，保证保险具有省钱、省时、省心等优势。

（5）投标保证金采用投标保证保险或投标银行保函方式缴纳保证金的应将证明材料（保险或保函的彩色扫描件）递交到重庆市渝北区青枫北路20号凤凰D座1楼多功能厅。

10. 抽检事项

为督促供应商切实提高电力产品质量，确保电网安全稳定运行，对迁改项目在到货验收阶段开展质量检测。具体要求如下：

10.1 检测范围

35kV电力电缆按照每个项目、每家供应商开展到货阶段质量抽检。

110kV电力电缆按照每个项目、每家供应商开展到货阶段质量抽检，若同一项目同一供应商供应不同电压等级的电力电缆，按电压等级分别抽检。

10.2 检测项目

35kV电力电缆（每次检测样品数量2米）：PVC护套抗开裂试验（热冲击试验）、非金属护套的高温压力试验、20℃导体直流电阻、结构和尺寸检查、绝缘老化前机械性能试验、非金属护套老化前机械性能试验、XLPE绝缘热延伸试验、XLPE绝缘收缩试验。

110千伏电缆检测项目（样品长度31米）：结构尺寸、导体直流电阻试验、主绝缘热延伸试验、绝缘收缩试验、微孔杂质和突起、半导电阻水带导电性、绝缘老化前机械性能，局部放电试验，阻燃试验。

10.3 检测样品

110千伏电缆采购需求数量中已包含检测样品数量，中标人无须另行提供检测样品。

35kV电力电缆采购需求数量中未包含检测样品数量，中标人须另行提供检测样品。

10.4 检测费用

35kV电力电缆样品费及检测费由中标人支付，样品需送第三方权威机构进行检测。110千伏电缆检测费及检测产生的运输费由中标人支付，样品需送第三方权威机构进行检测。35kV电力电缆检测费参考价格6270元。110千伏电缆检测费参考价格17250元。

如抽检的合同物资不符合技术规范书要求，买方有权按照附件三的约定，对抽检结果不合格程度进行评级，并据此要求卖方换货、延长质保期、支付违约金等，同时所有检测、运输等相关费用由卖方承担。如需复检，必须为原样检测，由买方指定检测机构，费用由卖方承担。

10.5 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

供应商出现产品质量和不诚信问题时，买方除依法追究卖方的违约金、损害赔偿等法律责任外，同时将按《对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措施》（详见附件四）及《供应商不良行为补充处理措施》（详见附件五）进行处理。卖方了解并同意《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措施》及《供应商不良行为补充处理措施》，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严格遵守该处理措施。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不能代替供应商违约处罚。

11. 其他事项

11.1 合规声明：招标文件（包括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以国家法律法规规定为准。

11.2 本次实行电子化单轨制评标，投标人上传的投标文件无法读取时，将视为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予以否决。

11.3 本批次无需递交样品。

11.4 投标人使用电子钥匙对所投电子投标文件进行数字（电子）签名时，**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可以只在封面进行电子签名，无需逐页加盖电子签名。**

11.5 如招标文件中其他章节内容与本章内容有不一致的，以本章内容为准。

11.6 应答人填报的税率不是13%的，须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否则将被否决。

11.7 **最高限价要求，详见附件七 限价表。**

2023年6月28日

附件一：专用资格业绩要求

专用资格业绩要求									
分标编号	分标名称	物资类别	包号	销售业绩	生产、试验设备	认证证书	许可证	检测报告	投标人类别
CQJZD-GKZB-202302-1	电力电缆	电力电缆	包1	具有同类产品业绩	要求	/	生产许可证	提供有效的35kV及110kV电力电缆型式试验报告（截面积不小于招标产品）	A：仅接受制造商投标
CQJZD-GKZB-202302-1	电力电缆	电力电缆	包2	具有同类产品业绩	要求	/	/	提供有效的110kV电力电缆型式试验报告（截面积不小于招标产品）	A：仅接受制造商投标
CQJZD-GKZB-202302-2	电缆附件	电缆附件	包1	具有同类产品业绩	要求	/	/	提供有效的35kV及110kV电缆附件型式试验报告（截面积不小于招标产品）	A：仅接受制造商投标
CQJZD-GKZB-202302-2	电缆附件	电缆附件	包2	具有同类产品业绩	要求	/	/	提供有效的110kV电缆附件型式试验报告（截面积不小于招标产品）	A：仅接受制造商投标

专用资格条件说明：

1. 投标人类别：

A：仅接受制造商投标；

B：接受代理商投标：接受代理商和制造商投标；代理商必须取得制造商或国内总代理（仅进口产品）的授权；代理商投标的，必须在制造商授权委托书中明确所授权具体产品型号，未明确具体产品规格型号的视为无效授权。

C：接受集成商投标：集成商应具有系统集成、整合及二次开发能力；

D：接受经销商投标：可以接受经销商、代理商或制造商投标，经销商和代理商无需提供授权。

2. 销售业绩：

①投标人应提供近三年（**近三年指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期间**）同类产品累计销售业绩，如国家有行政许可的，销售业绩应在取得许可时间后方为有效。业绩时间计算以发票开具时间为准，业绩数量（金额）计算以提供发票为准。

②代理商投标的，提供投标人自己的销售业绩或授权制造商的销售业绩均可；集成商投标的，只能提供投标人自己的销售业绩；经销商投标的，只能提供投标人自己的销售业绩。

③销售业绩不少于上表要求数量（或金额），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业绩要求证明材料：必须提供对应的合同和发票扫描件，发票扫描件后须附通过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网址：<https://inv-veri.chinatax.gov.cn/>）查验的发票结果截图，“一发票一截图”。所有业绩支持证明材料内容须保证清晰、可辨认且不得遮盖、涂抹。未提供对应发票查验结果截图或结果截图与平台查验结果不一致的发票金额（数量）不予认可。对于存在造假行为的投标人，将严格按照重庆智网科技有限公司《省管产业单位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管理细则》进行处理。

3. 生产设备：具有完整的制造、工艺装备和试验设备；具有同等电压等级（或同等要求、同等规模）及以上投标产品的研发、设计、制造和出厂试验的能力。

4. 认证证书：包括ISO9000认证证书等（提供的认证证书需在有效期内，**认证范围无需覆盖所投产品**）。代理商投标的，仅需提供原制造商的认证证书（进口产品仅需提供投标人的认证证书）；集成商投标的，提供投标人自己的认证证书；经销商投标的，提供投标人自己的认证证书。

5. 许可证：包括生产许可证（提供所投产品的有效生产许可证）、入网许可证（提供所投产品的有效入网许可证）、CCC认证（提供所投产品的有效CCC认证证书或满足市场监管总局规定的“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等。针对国家市场监管总局明确不纳入CCC认证范围的物资，投标人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后可不提供CCC证书。

6. 产品型式试验报告或检测报告或鉴定报告：提供所投主要产品的国家认可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相关报告；报告检测项目必须覆盖所投主要产品；报告包含有效期的必须在有效期内。
7. 其他资格要求：提供本次招标提出的其他资格要求证明材料，所提供材料覆盖所投主要产品，真实有效并在有效期内。
8. 技术规范书中所列检测报告、认证证书等资质业绩要求、样品要求对投标人无约束。
9. 针对招标公告中明确可外协外购的物资，除专用资格条件对可外协外购的物资有单独规定的外，专用资格条件对可外协外购的物资均不适用。
10. 凡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如销售业绩、认证证书、许可证、检测报告等），证明材料务必保证信息完整、字迹清晰、可辨认且不得遮盖、不得涂抹关键信息，因相关证明材料提供不规范造成的一切后果（包括但不限于否决、扣分等情形），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附件二：货物需求一览表

序号	批次编号	需求单位	采购申请编号	电子商务技术规范书名称	ETP物料描述	实际物料描述	小类描述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采购申请数量	限价	分标编号	分标名称	分包	到货时间	备注
1	CQJZD-GKZB-202302	重庆拓展电力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1008G210000006534LP	BALQ-SG500112573-00001	电力电缆- 电压等级:AC110kV, 型号:YJLW, 截面mm2:1000, 芯数:1, 铠装及外护套形式:02, 是否阻燃:ZB, 是否纵向阻水:Z	电力电缆- 电压等级:AC110kV, 型号:YJLW, 截面mm2:1000, 芯数:1, 铠装及外护套形式:02, 是否阻燃:ZB, 是否纵向阻水:Z	电力电缆	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省管产业单位2023年第二批物资招标采购	千米	1.815	/	CQJZD-GKZB-202302-1	电力电缆	包1	2023年9月10日	
2	CQJZD-GKZB-202302	重庆拓展电力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1008G210000006534LS	BALQ-SG500108385-00001	电力电缆- 电压等级:AC35kV, 型号:YJV, 截面mm2:300, 芯数:3, 铠装及外护套形式:22, 是否阻燃:ZB, 是否纵向阻水:无阻水	电力电缆- 电压等级:AC35kV, 型号:YJV, 截面mm2:300, 芯数:3, 铠装及外护套形式:22, 是否阻燃:ZB, 是否纵向阻水:无阻水	电力电缆	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省管产业单位2023年第二批物资招标采购	千米	0.32	/	CQJZD-GKZB-202302-1	电力电缆	包1	2023年9月10日	
3	CQJZD-GKZB-202302	重庆拓展电力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1008G210000006534LU	BALQ-SG500112573-00001	电力电缆- 电压等级:AC110kV, 型号:YJLW, 截面mm2:1000, 芯数:1, 铠装及外护套形式:02, 是否阻燃:ZB, 是否纵向阻水:Z	电力电缆- 电压等级:AC110kV, 型号:YJLW, 截面mm2:1000, 芯数:1, 铠装及外护套形式:02, 是否阻燃:ZB, 是否纵向阻水:Z	电力电缆	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省管产业单位2023年第二批物资招标采购	千米	1.815	/	CQJZD-GKZB-202302-1	电力电缆	包2	2023年9月10日	
4	CQJZD-GKZB-202302	重庆拓展电力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1008G210000006534LQ	BALQ-SG500031968-00001	66kV及以上电缆中间接头- 电压等级:AC110kV, 截面积mm2:1000mm2, 电缆芯数:1芯, 类型:绝缘接头, 材质:铜	66kV及以上电缆中间接头- 电压等级:AC110kV, 截面积mm2:1000mm2, 电缆芯数:1芯, 类型:绝缘接头, 材质:铜	电缆附件	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省管产业单位2023年第二批物资招标采购	只	6	/	CQJZD-GKZB-202302-2	电缆附件	包1	2023年9月10日	

5	CQJZD- GKZB- 202302	重庆拓展电力工程勘察设计公司	1008G2100 000006534 LR	BALQ- SG50003196 8-00001	66kV及以上电缆中间接头- 电压等级:AC110kV, 截面积mm2:1000mm2, 电缆芯数:1芯, 类型:直通接头, 材质:铜	66kV及以上电缆中间接头- 电压等级:AC110kV, 截面积mm2:1000mm2, 电缆芯数:1芯, 类型:直通接头, 材质:铜	电缆附件	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省管产业单位2023年第二批物资招标采购	只	3	/	CQJZD- GKZB- 202302- 2	电缆附件	包1	2023年 9月10 日	
6	CQJZD- GKZB- 202302	重庆拓展电力工程勘察设计公司	1008G2100 000006534 LT	BALQ- SG50005594 6-00001	35kV及以下电缆中间接头- 电压等级:AC35kV, 截面积mm2:300mm2, 电缆芯数:3芯, 类型:直通接头, 种类:冷缩, 材质:铜	35kV及以下电缆中间接头- 电压等级:AC35kV, 截面积mm2:300mm2, 电缆芯数:3芯, 类型:直通接头, 种类:冷缩, 材质:铜	电缆附件	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省管产业单位2023年第二批物资招标采购	套	2	/	CQJZD- GKZB- 202302- 2	电缆附件	包1	2023年 9月10 日	
7	CQJZD- GKZB- 202302	重庆拓展电力工程勘察设计公司	1008G2100 000006534 LV	BALQ- SG50003196 8-00001	66kV及以上电缆中间接头- 电压等级:AC110kV, 截面积mm2:1000mm2, 电缆芯数:1芯, 类型:绝缘接头, 材质:铜	66kV及以上电缆中间接头- 电压等级:AC110kV, 截面积mm2:1000mm2, 电缆芯数:1芯, 类型:绝缘接头, 材质:铜	电缆附件	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省管产业单位2023年第二批物资招标采购	只	6	/	CQJZD- GKZB- 202302- 2	电缆附件	包2	2023年 9月10 日	
8	CQJZD- GKZB- 202302	重庆拓展电力工程勘察设计公司	1008G2100 000006534 LW	BALQ- SG50003196 8-00001	66kV及以上电缆中间接头- 电压等级:AC110kV, 截面积mm2:1000mm2, 电缆芯数:1芯, 类型:直通接头, 材质:铜	66kV及以上电缆中间接头- 电压等级:AC110kV, 截面积mm2:1000mm2, 电缆芯数:1芯, 类型:直通接头, 材质:铜	电缆附件	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省管产业单位2023年第二批物资招标采购	只	3	/	CQJZD- GKZB- 202302- 2	电缆附件	包2	2023年 9月10 日	

备注：1. 交货地点：项目单位指定地点交货。

2. ETP平台物料描述与实际需求物料描述不一致时，以实际需求物料描述为准进行报价并应答，上传开标(报价)文件附件时务必包含：①ETP平台生成（带电子签名）的开标(报价)文件；②应招标文件实际所需物料描述

要求，编制行报价明细。

附件三：10（6）kV~35kV电力电缆抽检结果分级表

序号	检测项目 分级标准	I 级	II 级	III 级	轻微级
1	结构和尺寸检查	绝缘最薄点厚度X： $X < \text{规定值} \times 90\%$	（1）绝缘最薄点厚度X：规定值$\times 90\% \leq X < \text{规定值} \times 95\%$； （2）外护套最薄点厚度低于国标规定值的偏差d：d$> 20\%$。	（1）导体有断裂的单线； （2）绝缘最薄点厚度X：规定值$\times 95\% \leq X < \text{规定值} - 0.1\text{mm}$； （3）金属屏蔽带最小厚度低于标准规定值的偏差d：d$> 20\%$；或金属屏蔽带无搭盖、断裂、材质与技术文件不符；或标准要求采用铜丝屏蔽而实际采用了铜带屏蔽； 采用铜丝屏蔽时，铜丝平均间隙X：X$> 4.5\text{mm}$； （4）铠装金属带最小厚度低于标准规定值的偏差d：d$> 20\%$，或最大包带间隙与金属带宽度比值X：X$> 70\%$； 采用金属丝铠装时，铠装金属丝最小直径低于标准规定值的偏差d：d$> 20\%$； （5）外护套最薄点厚度低于国标规定值的偏差d：0%$< d \leq 20\%$； （6）结构和尺寸检查项目中轻微级问题同时出现三项及以上	（1）导体单线根数不符合要求； （2）绝缘平均厚度不符合要求，或绝缘最薄点厚度X：规定值$- 0.1\text{mm} \leq X < \text{规定值}$； （3）金属屏蔽带最小厚度低于标准规定值的偏差d：0%$< d \leq 20\%$，或最小搭盖率X：0%$< X < 5\%$； 采用铜丝屏蔽时，铜丝平均间隙X：4mm$< X \leq 4.5\text{mm}$； （4）隔离套最小厚度不符合要求； （5）铠装金属带最小厚度低于标准规定值的偏差d：0%$< d \leq 20\%$，或包带间隙与钢带宽度比值X：50%$< X \leq 70\%$； 采用金属丝铠装时，铠装金属丝最小直径低于标准规定值的偏差d：0%$< d \leq 20\%$； （6）外护套平均厚度不符合要求，或最薄点厚度符合国标要求，不符合供货合同技术文件要求
2	绝缘偏心度	X $> 20\%$ （10kV优质电缆偏心度X：X $> 18\%$ ）	15% $< X \leq 20\%$ （10kV优质电缆偏心度X：14% $< X \leq 18\%$ ）	12% $< X \leq 15\%$ （10kV优质电缆偏心度X：10% $< X \leq 14\%$ ）	10% $< X \leq 12\%$ （10kV优质电缆偏心度X：8% $< X \leq 10\%$ ）

序号	检测项目 分级标准	I 级	II 级	III 级	轻微级
3	20℃导体直流电阻	铜芯：直流电阻超过标准规定值的偏差d：d≥5%； 铝芯及铝合金芯：直流电阻超过标准规定值的偏差d：d≥7%	铜芯：直流电阻超过标准规定值的偏差d：3%≤d<5%； 铝芯及铝合金芯：直流电阻超过标准规定值的偏差d：4%≤d<7%；	铜芯：直流电阻超过标准规定值的偏差d：1%≤d<3%； 铝芯及铝合金芯：直流电阻超过标准规定值的偏差d：1%≤d<4%；	直流电阻超过标准规定值的偏差d：d<1%
4	绝缘热延伸试验		试样在试验过程中熔断	负载下最大伸长率X：X>175%； 或冷却后最大永久伸长率X：X>15%	载荷下最大伸长率X：125%<X≤175%； 或冷却后最大永久伸长率X：10%<X≤15%
5	绝缘收缩试验			收缩率X>4.5%	收缩率4%<X≤4.5%
6	半导体绝缘屏蔽剥离试验			10kV： 剥离力X：X>46N或X<3.5N； （优质电缆 剥离力X：X>46N或X<7.5N） 35kV： 剥离力X：X>46N或X<7.5N	10kV： 剥离力X：3.5N≤X<4N或4.5N<X≤46N； （优质电缆 剥离力X：7.5N≤X<8N或4.5N<X≤46N） 35kV： 剥离力X：7.5N≤X<8N或4.5N<X≤46N
7	绝缘老化前机械性能试验			抗张强度X： X<12.0 N/mm ² ； 或断裂伸长率X： X<190%	抗张强度X： 12.0N/mm ² ≤X<12.5N/mm ² ； ； 或断裂伸长率X： 190%≤X<200%
8	绝缘老化后机械性能试验			XLPE绝缘老化后： ①抗张强度变化率X： X<-30%或X>30%； ②断裂伸长率变化率X： X<-30%或X>30%	XLPE绝缘老化后： ①抗张强度变化率X： 25%<X≤30%或-30%≤X<-25%； ②断裂伸长率变化率X： -25%<X≤30%或-30%≤X<-25%
9	护套老化前机械性能试验			（1）PVC护套： ①抗张强度X： X<12.0 N/mm ² ； ②断裂伸长率X： X<140%； （2）PE护套： ①抗张强度X： X<12.0 N/mm ² ； ②断裂伸长率X： X<290%	（1）PVC护套： ①抗张强度X：12.0N/mm ² ≤X<12.5N/mm ² ； ②断裂伸长率X： 140%≤X<150%； （2）PE护套： ①抗张强度X：12.0N/mm ² ≤X<12.5N/mm ² ； ②断裂伸长率X：290%≤X<300%

序号	检测项目 分级标准	I 级	II 级	III 级	轻微级
10	护套老化后机械性能试验			(1) PVC护套老化后: ①抗张强度X: $X < 12.0 \text{ N/mm}^2$; ②抗张强度变化率X: $X < -30\%$ 或 $X > 30\%$; ③断裂伸长率X: $X < 140\%$; ④断裂伸长率变化率X: $X < -30\%$ 或 $X > 30\%$; (2) PE护套老化后: 断裂伸长率X: $X < 290\%$	(1) PVC护套老化后: ①抗张强度X: $12.0 \text{ N/mm}^2 \leq X < 12.5 \text{ N/mm}^2$; ②抗张强度变化率X: $25\% < X \leq 30\%$ 或 $-30\% \leq X < -25\%$; ③断裂伸长率X $140\% \leq X < 150\%$; ④断裂伸长率变化率X: $25\% < X \leq 30\%$ 或 $-30\% \leq X < -25\%$; (2) PE护套老化后: 断裂伸长率X: $290\% \leq X < 300\%$
11	PVC护套的低温性能试验			(1) 护套低温拉伸试验: 断裂伸长率X: $X < 15\%$; (2) 护套低温卷绕试验 不合格时; (3) PVC护套低温冲击 试验不合格时	护套低温拉伸试验: 断裂伸长率X: $15\% \leq X < 20\%$
12	PVC护套抗开裂试验 (热冲击试验)			不合格时	
13	挤包外护套刮磨试验 (35kV适用)			不合格时	
14	非金属护套的高温 压力试验			压痕深度/护套厚度平均值X: $X > 60\%$	压痕深度/护套厚度平均值X: $50\% < X \leq 60\%$
15	半导电屏蔽电阻率 测量			不合格时	
16	成品电缆段附加老化 试验			(1) XLPE绝缘老化后: ①抗张强度变化率X: $X < -30\%$ 或 $X > 30\%$; ②断裂伸长率变化率X: $X < -30\%$ 或 $X > 30\%$; (2) PVC护套老化后: ①抗张强度变化率X: $X < -30\%$ 或 $X > 30\%$; ②断裂伸长率变化率X: $X < -30\%$ 或 $X > 30\%$	(1) XLPE绝缘老化后: ①抗张强度变化率X: $25\% < X \leq 30\%$ 或 $-30\% \leq X < -25\%$; ②断裂伸长率变化率X: $25\% < X \leq 30\%$ 或 $-30\% \leq X < -25\%$; (2) PVC护套老化后: ①抗张强度变化率X: $25\% < X \leq 30\%$ 或 $-30\% \leq X < -25\%$; ②断裂伸长率变化率X: $25\% < X \leq 30\%$ 或 $-30\% \leq X < -25\%$
17	PVC护套热失重试验			失重量X: $X > 1.8 \text{ mg/cm}^2$	失重量X: $1.5 \text{ mg/cm}^2 < X \leq 1.8 \text{ mg/cm}^2$
18	PE外护套收缩试验			收缩率X $>4\%$	收缩率3% $<X \leq 4\%$
19	绝缘吸水试验			重量增量X: $X > 1.1 \text{ mg/cm}^2$	重量增量X: $1 \text{ mg/cm}^2 < X \leq 1.1 \text{ mg/cm}^2$

序号	检测项目 分级标准	I 级	II 级	III 级	轻微级
20	黑色PE护套的炭黑含量试验			炭黑含量X: $X < 1.8\%$ 或 $X > 3.2\%$	炭黑含量X: $1.8\% \leq X < 2.0\%$ 或 $3.0\% < X \leq 3.2\%$
21	HEPR绝缘弹性模量测定			弹性模量X: $X < 4.0\text{N/mm}^2$	弹性模量X: $4.0\text{N/mm}^2 \leq X < 4.5\text{N/mm}^2$
22	弹性体护套浸油试验			浸油后抗张强度变化率X: $X > 50\%$ 或 $X < -50\%$; 浸油后断裂伸长率变化率X: $X > 50\%$ 或 $X < -50\%$	浸油后抗张强度变化率X: $40\% < X \leq 50\%$ 或 $-50\% \leq X < -40\%$; 浸油后断裂伸长率变化率X: $40\% < X \leq 50\%$ 或 $-50\% \leq X < -40\%$
23	绝缘电阻测量			不合格时	
24	单根电缆的不延燃试验		不合格时		
25	HEPR绝缘的硬度试验			IRHD (国际橡胶硬度级) X: $X < 70$	IRHD (国际橡胶硬度级) X: $70 \leq X < 80$
26	EPR及HEPR绝缘耐臭氧试验			不合格时	
27	成束燃烧试验 (阻燃电缆适用)		不合格时		
28	弯曲及随后的局部放电试验		局部放电量 $>10\text{pC}$	不合格且局部放电量 $\leq 10\text{pC}$	
29	$\tan \delta$ 测量			不合格时	
30	热循环试验及随后的局部放电试验		不合格时		
31	雷电冲击电压试验及随后的工频电压试验		不合格时		
32	透水试验 (纵向阻水电缆适用)			不合格时	
33	电压试验 (5min)		不合格时		
34	4h电压试验		不合格时		
35	局部放电试验		局部放电量 $>10\text{pC}$	不合格且局部放电量 $\leq 10\text{pC}$	

注:

$$d = \frac{|\text{实测值} - \text{规定值}|}{\text{规定值}} \times 100\%$$

(1)上表中偏差d计算方法:

(2)上表中X代表实际测量值。

(3)规定值指实际抽检产品所需检测项目对应技术规范书或技术协议中的要求值。

(4)电缆结构检查与尺寸测量项目中出现多项III级问题时, 仅算一项III级问题, 例如:某样品电缆绝缘厚度和外护套厚度同时出现III级问题, 该电缆应被评为一项电缆结构检查与尺寸测量III级问题。电缆结构检查

与尺寸测量项目中出现多项II级问题时，仅算一项II级问题，例如：某样品电缆绝缘厚度和外护套厚度同时出现II级问题，该电缆应被评为一项电缆结构检查与尺寸测量II级问题。

110（66）kV及以上电力电缆抽检结果分级表

序号	检测项目 分级标准	I 级	II 级	III 级	轻微级
1	结构和尺寸检查	绝缘最薄点厚度X： $X < \text{规定值} \times 90\%$	(1) 绝缘最薄点厚度X： 规定值 $\times 90\% \leq X < \text{规定值} \times 95\%$ ； (2) 金属套最小厚度低于标准规定值的偏差d：d $>20\%$ ； (3) 外护套最薄点厚度低于标准规定值的偏差d： $d > 20\%$	(1) 导体有断裂的单线； (2) 绝缘最薄点厚度X： 规定值 $\times 95\% \leq X < \text{规定值} - 0.1\text{mm}$ ； (3) 金属套最小厚度低于标准规定值的偏差d：5% $< d \leq 20\%$ ； (4) 外护套最薄点厚度低于标准规定值的偏差d：5% $< d \leq 20\%$ ； (5) 结构和尺寸检查项目中轻微级问题同时出现三项及以上	(1) 导体单线根数不符合要求； (2) 绝缘平均厚度不符合要求，或绝缘最薄点厚度X： 规定值 $-0.1\text{mm} \leq X < \text{规定值}$ ； (3) 导体屏蔽、绝缘屏蔽最薄点厚度不符合要求； (4) 金属套平均厚度不符合要求，或最小厚度低于标准规定值的偏差d： 0% $< d \leq 5\%$ ； (5) 外护套平均厚度不符合要求，或最薄点厚度低于标准规定值的偏差d：0% $< d \leq 5\%$
2	绝缘偏心度	66kV：X $>18\%$ ； 110kV：X $>12\%$ ； 220kV及500kV：X $>9\%$	66kV：15% $< X \leq 18\%$ ； 110kV：10% $< X \leq 12\%$ ； 220kV及500kV：8% $< X \leq 9\%$	66kV：8% $< X \leq 15\%$ ； 110kV：7% $< X \leq 10\%$ ； 220kV及500kV：7% $< X \leq 8\%$	66kV：6% $< X \leq 8\%$ ； 110kV：6% $< X \leq 7\%$ ； 220kV及500kV：6% $< X \leq 7\%$
3	20℃导体直流电阻	直流电阻超过标准规定值的偏差d：d $\geq 5\%$	直流电阻超过标准规定值的偏差d：3% $\leq d < 5\%$	直流电阻超过标准规定值的偏差d：1% $\leq d < 3\%$	直流电阻超过标准规定值的偏差d：d $< 1\%$
4	绝缘热延伸试验		试样在试验过程中熔断	负载下最大伸长率X： X $>175\%$ ； 或冷却后最大永久伸长率X： X $>15\%$	载荷下最大伸长率X：125% $< X \leq 175\%$ ； 或冷却后最大永久伸长率X： 10% $< X \leq 15\%$
5	绝缘收缩试验			收缩率X：X $>4.5\%$	收缩率X：4% $< X \leq 4.5\%$
6	PE外护套收缩试验			收缩率X：X $>4\%$	收缩率X：3% $< X \leq 4\%$
7	绝缘老化前机械性能试验			抗张强度X： X $<12.0 \text{ N/mm}^2$ ； 或断裂伸长率X： X $<190\%$	抗张强度X： 12.0N/mm ² $\leq X < 12.5\text{N/mm}^2$ ； 或断裂伸长率X： 190% $\leq X < 200\%$

序号	检测项目 分级标准	I 级	II 级	III 级	轻微级
8	绝缘老化后机械性能 试验			XLPE绝缘老化后： ①抗张强度变化率X： $X < -30\%$ 或 $X > 30\%$ ； ②断裂伸长率变化率X： $X < -30\%$ 或 $X > 30\%$	XLPE绝缘老化后： ①抗张强度变化率X： $25\% < X \leq 30\%$ 或 $-30\% \leq X < -25\%$ ； ②断裂伸长率变化率X： $25\% < X \leq 30\%$ 或 $-30\% \leq X < -25\%$
9	护套老化前机械性能 试验			(1) PVC护套： ①抗张强度X： $X < 12.0 \text{ N/mm}^2$ ； ②断裂伸长率X： $X < 140\%$ ； (2) PE护套： ①抗张强度X： $X < 12.0 \text{ N/mm}^2$ ； ②断裂伸长率X： $X < 290\%$	(1) PVC护套： ①抗张强度X： $12.0 \text{ N/mm}^2 \leq X < 12.5 \text{ N/mm}^2$ ； ②断裂伸长率X： $140\% \leq X < 150\%$ ； (2) PE护套： ①抗张强度X： $12.0 \text{ N/mm}^2 \leq X < 12.5 \text{ N/mm}^2$ ； ②断裂伸长率X： $290\% \leq X < 300\%$
10	护套老化后机械性能 试验			(1) PVC护套老化后： ①抗张强度X： $X < 12.0 \text{ N/mm}^2$ ； ②抗张强度变化率X： $X < -30\%$ 或 $X > 30\%$ ； ③断裂伸长率X： $X < 140\%$ ； ④断裂伸长率变化率X： $X < -30\%$ 或 $X > 30\%$ ； (2) PE护套老化后： 断裂伸长率X： $X < 290\%$	(1) PVC护套老化后： ①抗张强度X： $12.0 \text{ N/mm}^2 \leq X < 12.5 \text{ N/mm}^2$ ； ②抗张强度变化率X： $25\% < X \leq 30\%$ 或 $-30\% \leq X < -25\%$ ； ③断裂伸长率X： $140\% \leq X < 150\%$ ； ④断裂伸长率变化率X： $25\% < X \leq 30\%$ 或 $-30\% \leq X < -25\%$ ； (2) PE护套老化后： 断裂伸长率X： $290\% \leq X < 300\%$
11	成品电缆段附加老化 试验			(1) XLPE绝缘老化后： ①抗张强度变化率X： $X < -30\%$ 或 $X > 30\%$ ； ②断裂伸长率变化率X： $X < -30\%$ 或 $X > 30\%$ ； (2) PVC护套老化后： ①抗张强度变化率X： $X < -30\%$ 或 $X > 30\%$ ； ②断裂伸长率变化率X： $X < -30\%$ 或 $X > 30\%$	(1) XLPE绝缘老化后： ①抗张强度变化率X： $25\% < X \leq 30\%$ 或 $-30\% \leq X < -25\%$ ； ②断裂伸长率变化率X： $25\% < X \leq 30\%$ 或 $-30\% \leq X < -25\%$ ； (2) PVC护套老化后： ①抗张强度变化率X： $25\% < X \leq 30\%$ 或 $-30\% \leq X < -25\%$ ； ②断裂伸长率变化率X： $25\% < X \leq 30\%$ 或 $-30\% \leq X < -25\%$
12	非金属护套的高温压力 试验			压痕深度/护套厚度平均值X： $X > 60\%$	压痕深度/护套厚度平均值X： $50\% < X \leq 60\%$
13	PVC护套热失重试验			失重量X： $X > 1.8 \text{ mg/cm}^2$	失重量X： $1.5 \text{ mg/cm}^2 < X \leq 1.8 \text{ mg/cm}^2$

序号	检测项目 分级标准	I 级	II 级	III 级	轻微级
14	PVC护套的低温性能试验			(1) 护套低温拉伸试验: 断裂伸长率X: X<15%; (2) 护套低温卷绕试验不合格时; (3) PVC护套低温冲击试验不合格时	护套低温拉伸试验: 断裂伸长率X: 15%≤X<20%
15	PVC护套抗开裂试验 (热冲击试验)			不合格时	
16	黑色PE护套的炭黑含量试验			炭黑含量X: X<1.8%或X>3.2%	炭黑含量X: 1.8%≤X<2.0%或3.0%<X≤3.2%
17	单根电缆的不延燃试验			不合格时	
18	成束燃烧试验 (阻燃电缆适用)			不合格时	
19	透水试验(纵向阻水 电缆适用)			不合格时	
20	挤包外护套刮磨试验			不合格时	
21	铝套腐蚀扩展试验			不合格时	
22	半导体屏蔽电阻率测量			不合格时	
23	操作冲击电压试验(500kV电缆适用)		不合格时		
24	雷电冲击电压试验及随后的工频电压试验		不合格时		
25	热循环电压试验及随后的局部放电试验		不合格时		
26	tan δ 测量			不合格时	
27	弯曲及随后的局部放电试验		局部放电量>10pC	不合格且局部放电量≤10pC	
28	电容测量			不合格时	
29	外护套直流耐压试验			不合格时	
30	工频电压试验		不合格时		
31	雷电冲击试验		不合格时		
32	局部放电试验		局部放电量>10pC	不合格且局部放电量≤10pC	
33	XLPE绝缘层微孔、杂质试验			不合格时	
34	半导体屏蔽层与绝缘层界面微孔、突起试验			不合格时	

注:

(1) 上表中偏差d计算方法: $d = \left| \frac{\text{实测值} - \text{规定值}}{\text{规定值}} \right| \times 100\%$ 。

(2) 上表中X代表实际测量值。

(3) 规定值指实际抽检产品所需检测项目对应技术规范书或技术协议中的要求值。

(4) 电缆结构检查与尺寸测量项目中出现多项III级问题时, 仅算一项III级问题, 例如: 某样品电缆绝缘厚度

和外护套厚度同时出现III级问题，该电缆应被评为一项电缆结构检查与尺寸测量III级问题。电缆结构检查与尺寸测量项目中出现多项II级问题时，仅算一项II级问题，例如：某样品电缆绝缘厚度和外护套厚度同时出现II级问题，该电缆应被评为一项电缆结构检查与尺寸测量II级问题

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措施

一、处理措施主要包括暂停中标资格和列入黑名单两类

（一）暂停中标资格是指在一定期限内，在部分种类货物、工程、服务采购中停止供应商的中标资格。

（二）列入黑名单是指永久或一定期限内，在所有货物、工程、服务采购中停止供应商的中标资格。

属智网公司集中采购范围的，由智网公司做出处理决定，在智网公司及省管产业单位范围内执行。

二、具体措施

（一）供应商出现下列不良行为之一，暂停中标资格6个月：

1. 法院判决书认定供应商为谋取不正当利益，向公司系统招标采购活动的招标人、评标委员会、招标代理机构等相关人员行贿，数额在3万元以下的；

2. 因供应商原因导致七至八级安全事件或质量事件（营销类产品导致一类质量问题）的；

货物类供应商：

3. 供应商产品经检测不合格的，实行积分制管理。一般质量问题1次积1分，较严重质量问题1次积2分，严重质量问题1次积3分（

下同)。供应商不良行为信息收集日之前的6个月内,经检测,供应商同类产品不合格累计积分为1-2分的;

4. 在物资仓储、运输等过程中,因供应商保护措施不完善,造成物资损伤或给物资质量带来隐患的;

5. 因供应商原因导致延期交货,或施工安装调试期间供应商技术指导不到位或售后服务不到位,对工程项目或运行安全造成一定影响,或不积极配合电网反事故措施整改或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或供应商不及时整改,不配合与产品有关的质量监督工作,或在履约过程中不配合工作,被1家产业单位投诉的;

6. 供应商收到中标(成交、中选)通知书后,因自身原因未能按时签订合同,给正常业务造成一定影响的;

7. 供应商产品不满足合同规定的技术参数、功能要求及接口标准,不配合产业单位整改的。

工程、服务类供应商:

8. 因供应商责任造成六级及以上突发环境事件的;

9. 供应商负主要责任的重大及以上交通事故的;

10. 因供应商责任造成工程项目信息安全事件,或对公司造成一定影响的安全稳定事件的,或致使工程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的;

11. 因供应商原因未按照合同约定或里程碑计划完成相关设计、交付图纸、开工、投产等工作,延误超过30天的;

12. 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参加设计联络会、施工图会检、工程协

调会等会议的；

13. 供应商对建设管理单位（业主项目部）开展设计质量评价或工程全过程创优（业主达标投产、优质工程金银奖、中国电力优质工程奖、国家级优质工程等）工作配合不到位的；

14. 供应商不配合属地协调工作，造成属地协调工作无法有效开展的；

15. 供应商主要设计人员、项目管理关键人员现场服务或指导不到位，被业主或建设管理单位（业主项目部）投诉的；

16. 因供应商责任造成设计方案发生重大变化、概算造价超过可研（核准）投资估算的；

17. 供应商对安全文明措施费挪作他用负有责任的；

18. 因供应商责任导致工程款流失，或造成100万元以上200万元以下经济损失的；

19. 因供应商责任未实现工程达标投产及国网优质工程目标的；

20. 供应商档案管理不到位，致使过程档案资料不齐全，或不能及时按要求移交完整工程档案资料，情节严重的；

21. 供应商在质保期内不积极配合省管产业单位进行消缺，影响物资正常运行的；

22. 供应商违反约定对非主体工程进行分包的；

23. 因供应商责任引发不稳定事件，或因不良事件经新闻媒介曝光，给省管产业单位带来负面影响的。

（二）供应商出现下列不良行为之一，暂停中标资格12个月：

1. 因供应商原因导致六级安全事件或质量事件（营销类产品导致二、三类质量问题）的；

货物类供应商：

2. 供应商不良行为信息收集日之前的6个月内，经检测，供应商同类产品不合格累计积分为3-4分的；

3. 因产品存在严重质量问题而被一家产业单位终止合同的；

4. 因供应商原因导致延期交货，或施工安装调试期间供应商技术指导或售后服务不到位，对工程项目或运行安全造成一定影响，或不积极配合电网反事故措施整改或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或供应商不及时整改，不配合与产品有关的质量监督工作，或在履约过程中不配合工作，被2个及以上项目单位投诉的，或对1个项目单位造成重大影响的；

5. 供应商资质业绩信息发生实质性变化未及时做出说明，对中标结果公平性造成影响的；

6. 擅自更换合同约定或投标文件承诺的货物、原材料、组部件的；

7. 集中采购框架供应商自成交通知书下达之日起，不按采购文件要求及时准确提交《订单情况及剩余产能统计表》且影响质量监督工作的；

8. 供应商提供的物资被认定存在家族性缺陷的。

工程、服务类供应商：

9. 因供应商责任造成200万元以上经济损失的。

（三）供应商出现下列不良行为之一，给予列入黑名单1年的处理：

1. 因供应商原因导致导致五级安全事件或质量事件的；

2. 供应商拒绝质量监督，或者提供虚假信息逃避质量监督的；

3. 供应商修改招标文件明确列明的技术参数并进行响应的；

4. 在物资或工程、服务存在违法分包和违规转包的行为；

5. 营销类产品在质保期内，因质量原因发生故障，导致四类质量问题；

6. 供应商存在质量、履约等问题，多次督促仍拒不整改的；

7. 供应商不良行为信息收集日之前的6个月内，经检测，供应商同类产品不合格累计积分为5-6分的；

8. 因供应商原因导致延期交货，或施工安装调试期间供应商技术指导或售后服务不到位，对工程项目或运行安全造成一定影响，或不积极配合电网反事故措施整改或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或供应商不及时整改，不配合与产品有关的质量监督工作，或在履约过程中不配合工作，被3个及以上省管产业单位投诉的，或对2个省管产业单位造成重大影响的；

9. 法院判决书认定供应商为谋取不正当利益，向省管产业单位招标采购活动的招标人、评标委员会、招标代理机构等相关人员行

贿，数额在3万元（含）以上，不满100万元的。

（四）供应商出现下列不良行为之一，给予列入黑名单2年的处理：

1. 因供应商原因导致四级安全事件或质量事件的；
2. 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招投标文件签订合同的；
3. 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履行合同义务，导致合同终止的；
4. 因供应商原因导致合同终止，且严重影响工程建设进度或电网安全运行的；
5. 供应商物资被认定为家族性缺陷且整改不到位的；
6. 供应商不良行为信息收集日之前的6个月内，经检测，供应商同类产品不合格累计积分为7-8分的；
7. 法院判决书认定供应商为谋取不正当利益，向省管产业单位招标采购活动的招标人、评标委员会、招标代理机构等相关人员行贿，数额在100万元（含）以上，不满500万元的。

（五）供应商出现下列不良行为之一，给予列入黑名单3年的处理：

1. 因供应商原因导致三级安全事件（较大事故）或质量事件的；
2. 供应商具有相互串通投标，或招标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或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情形的；
3. 供应商在招标采购、资质能力核实、合同履行等活动中提供

虚假信息或证明文件的；

4. 供应商为谋取不正当利益，降低产品设计标准、偷工减料，或产品使用劣质原材料、组部件以次充好，造成重大安全隐患或严重影响物资使用寿命的；或供应商产品经检测存在特别严重质量问题的；

5. 供应商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材料，对招标人或其他供应商进行诋毁或恶意投诉的；

6. 供应商伪造虚假图纸的；

7. 供应商不良行为信息收集日之前的6个月内，经检测，供应商同类产品不合格累计积分为9-10分的；

8. 经核实，确认电商类物资供应商具有违规换货、虚假发货等违规行为的；

9. 法院判决书认定供应商为谋取不正当利益，向省管产业单位招标采购活动的招标人、评标委员会、招标代理机构等相关人员行贿，数额在500万元（含）以上的。

（六）供应商出现下列不良行为之一，给予永久列入黑名单的处理：

1. 因供应商原因导致一至二级安全事件（特大、重大事故）或质量事件的；

2. 供应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因生产环境严重劣化、破产等原

因不再具备履约能力的；

3. 供应商不良行为信息收集日之前的6个月内，经检测，供应商同类产品不合格累计积分为11分及以上的；

4. 法院判决书认定供应商为谋取不正当利益，向省管产业单位招标采购活动的招标人、评标委员会、招标代理机构等相关人员行贿，给省管产业单位造成严重影响的。

三、其他规定

（七）供应商同一生产批次（生产日期在一个月之内）的产品在同一单位发现多次质量问题的，合并计为一次，质量问题等级按照最严重的问题确定。供应商同时发生第十条至第十五条中不同情形的，按照最严重的不良行为进行处理。

（八）发生不良行为后，供应商积极整改、主动召回问题产品、消除不良影响的，以及非供应商主观故意造成不良行为，并已整改完毕的，由相关部门或单位出具证明材料，可以减轻对其的处理。减轻处理后的实际时间不能少于原处理时间的二分之一；永久列入黑名单的，实际处理时间不能少于三年。

（九）供应商在被暂停中标资格期间发生或发现列入黑名单情况的，立即列入黑名单进行处理；再次发生或发现暂停中标资格情况的，在原处理期满后，对其未被处理过的不良行为进行统计（供应商产品经检测不合格的，统计同类产品积分），按照最严重的不良行为进行处理，延长相应处理期。

供应商在被列入黑名单期间再次发生或发现列入黑名单情况的，在原处理期满后，对其未被处理过的不良行为进行统计，按照最严重的不良行为进行处理，延长相应处理期；发生或发现暂停中标资格情况的，不再另行处理。

（十）

被国家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取消投标资格的，按其处罚决定执行。

（十一）供应商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人员参加约谈。无论供应商是否参加约谈，参加约谈是否签字，均应在处理依据充分的前提下，按照规定对供应商进行处理。

（十二）提出处理建议前，向供应商书面进行问题核实确认，自送达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为异议受理期，受理期内未收到供应商盖章书面异议的，视为供应商无异议，约谈记录中已确认的问题，不再接受异议；

（十三） 供应商整改需满足以下条件：

1. 供应商须按照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2. 对于产品质量问题，供应商应向省管产业单位或智网公司提供有关的信息和数据，并积极配合质量调查和原因分析，在不影响项目单位市场化运行的情况下，制定整改措施；对出现质量问题的产品进行免费处理或更换，赔偿由此引起的附加调试配合等费用，并对同类产品进行全面排查和整改；对于存在批量质量隐患或家族性缺陷的产品应全部免费召回或积极配治理，并赔偿因此造成的

经济损失。

3. 对于交货问题，供应商应在与省管产业单位协商后约定的期限内完成交货。

4. 对于服务问题，供应商应制定整改措施，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并做出不再发生类似问题的书面承诺。

5. 对于前期不履约或未能正常履约的，供应商应提供整改报告及能够正常履约的支撑材料。

6. 对于诚信、行贿等问题，供应商应做出不再发生类似问题的书面承诺。

附件五：供应商不良行为补充处理措施

供应商不良行为补充处理措施

1. 卖方交付货物抽检不合格，被认定为I级的，应按照每发生一次支付30000元罚金。
2. 卖方交付货物抽检不合格，被认定为II级的，应按照每发生一次支付10000元罚金。
3. 卖方交付货物抽检不合格，被认定为III级或轻微级的，应按照每发生一次支付3000元罚金。

附件六：投标保证保险（责任要求）

投标保证保险（责任要求）

投标人自行选择保险公司投保，约定由保险公司承担所承保投标人投标违约行为的赔偿。投标人须将保单原件，递交给招标人，保单须包含以下内容或约定：

一、保险险种：投标保证保险

二、被保险人：重庆展帆电力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嘉智达分公司

三、保险金额：应缴纳的投标保证金金额

四、绝对免赔额：0元

五、保险期间：

保险起期不得晚于开标当日零时，保险期间须与投标有效期保持一致；

如购买年度投标保证保险，保险期间须与被保险人要求的期限保持一致。

六、特别约定

（一）根据招投标法及相关规定，对本保单后附保险条款中的保险责任部分做如下更正：

1. 第一款“投保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未经被保险人同意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更正为“投保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后撤销其投标文件、或主动对投标文件提出实质性修改”。

2. 第二款“投保人接到中标通知后，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因自身原因或无正当理由不与被保险人订立招标项目合同”更正为“投保人接到中标通知后，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和投标文件的承诺签订合同；”

（二）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下列情形也属于本保单承保范围：

1. 投保人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保人有弄虚作假或其他投标违法行为的；

2. 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应当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情形的；

3.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约定及规定时限向被保险人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的。

（三）按年度投保的，投标人所提交投标文件投标有效期应在其年度投标保证金保单承诺期限内。

（四）保险起保日前，投保人可自行办理批改或退保；保险起保日后，投保人须提交经被保险人书面盖章同意的证明材料后，保险公司方能办理批改或退保，如保险公司未按本条规定办理批改或退保的，保险公司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赔偿责任。

（五）发生保险事故时，由被保险人向保险公司报案并提供索赔材料，保险公司应在一个月内、无条件的向被保险人支付赔款；当年发生的索赔案件，保险人须在本自然年度内赔付至被保险人并结案。

七、索赔材料：

被保险人索赔时，仅需提供以下材料：

- （一）《保险单》；
- （二）《索赔申请书》；
- （三）招标文件（仅需提供与保险索赔相关的部分）；
- （四）投标文件（仅需提供与保险索赔相关的部分）；
- （五）被保险人出具的保险事故发生的证明文件。

附件七：限价表（无）